

洪憲元年三月一日星期三第五十五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開辦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訂閱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目錄

命令

奏摺

內務部
農商部

請毋庸頒定摺

陸軍部奏團長請將金愷簡授陸軍步兵上校

連長胡桂林補授陸軍步兵上尉摺

陸軍部奏請將衛成巴喇等處在事出力人員

羅象昭等分別補官給章摺(附單)

陸軍部奏違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具陳

摺(附單)

陸軍部奏軍官董自謙等緝匪殞命擬請照章

給卹摺

司法部奏彙報各省法院上年內辦理案件考

核情形繕冊請鑒摺

司法部奏彙報安徽江西兩省死刑案件繕單

請鑒摺

蒙藏院奏哲盟達爾罕呼圖克圖色旺請爾布

爲國體變更時經祝禱摺

步軍統領江朝宗奏京師四郊地面續行得雪

情形摺

咨

審計院咨請各主管官署轉飭所屬各營業機

關參局本院釐定營業機關辦理計算報告

之標準及分別種類審查之方法並結算報

告實例辦理收支計算報告文(附件)

命令

政事堂奉

策令張樹田給予三等文虎章王石清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張懷斌李占元均給予三等文虎章張文郁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孟彥倫給予三等文虎章王開誠李沐霖張秉彝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府公報 命令

三月一日第五十五號

政事堂奉

策令李名山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王秉璋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遲雲鵬給予四等文虎章劉信誠賈繼緒均給予五等文虎章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任命周駿爲陸軍第十五師師長仍兼重慶鎮守使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任命熊祥生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二十九旅旅長黃鵠舉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三十旅旅長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任命劉湘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二十九旅第五十七團團長黃廷樑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二十九旅第五十八團團長伍德明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三十旅第五十九團團長張鵬舞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三十旅第六十團團長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三月一日第五十五號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陳能芳授爲陸軍騎兵上校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申令參政院代行立法院職權上年分常年會開會曾經宣告延長會期兩箇月現在已屆期滿應行閉會特依約法第十七條之規定宣告之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申令四川陸軍第一師著改爲陸軍第十五師並將四川陸軍第一混成旅歸併該師其混成旅部應卽裁撤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申令據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奏舉効屬吏請予分別獎懲等語竇鵠縣知事方大柱穩練安詳政平訟理署南鄭縣知事曾淮爲守兼優克勝繁劇署洛川縣知事潘怡然結實耐勞治匪有聲鳳翔縣知事終延福老成練達治具畢張署華縣知事尹昌烈才具通敏辦事勤能署洋縣知事黃明新撫字有方催科不擾均著給予六等嘉禾章署中部縣知事李德璋緝捕勤勞深資捍衛署商縣知事培成學識優裕因應咸宜署鳳縣知事吳其昌奮發有爲勤求民隱署整屋縣知事陳鼎愛民勤政輿論翕然署高陵縣知事劉承裕才明識練辦事認真署埤縣知事劉朝剛不辭勞瘁究心治理署略陽縣知事舒沅年富才長職修事舉署商南縣知事朱聯鑣惻悃無華勤慎不苟署鎮安縣知事閻鳳詔職務兢兢遇事果敢均著給予七等嘉禾章已撤寧陝縣知事葉國霖庸劣貪鄙任用丁役調署柞水縣知事趙大中濫刑好罰民怨沸騰均著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前署府谷縣知事李惟人聽斷粗疏閱歷尙淺著卽開去署缺另候委用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代理連長吳永山因案判處徒刑擬請褫革陸軍實官由

三月一日 第五十五號

政事堂奉

批令吳永山應准革陸軍步兵中尉實官歸案執行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蒙藏院奏辦事員克希克圖當差得力擬請先以僉事記名由

政事堂奉

批令克希克圖應准以僉事記名任用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京兆尹王達奏報京兆自治研究所畢業人數及辦理情形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澗奏轉報黑龍江外交部特派交涉員張壽增到任日期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澗奏擬訂本省金礦單行章程恭摺具陳祈鑒由

政事堂奉

批令交財政農商兩部會同核議具復單並覆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澗奏分委任用縣知事南文熊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政事堂奉

三月一日第五十五號

批令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安徽巡按使李兆珍奏彙報徽省上年十一十二等月分懲辦盜匪案件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冊並發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奏河南高等審判廳廳長陳官桃奉令嘉獎代陳感激下忱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熱河都統姜桂題奏熱河防陸各軍剿匪出力各員張懷斌等請分別給獎由
政事堂奉

批令張懷斌等三員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分別給獎交陸軍部查照單并發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熱河都統姜桂題奏都統署辦事人員勤勞久著援案擇尤擬請獎勵由
政事堂奉

批令孟彥倫等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分別給獎交陸軍部查照單並發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九日

國務卿陸徵祥

廣
版
公
報

二月一日第五十五號

奏摺

財政部
農商部

奏為遵核經界局各項條例窒礙難行應請毋庸頒定摺

奏為遵核經界局各項條例窒礙難行恭摺會陳仰祈

聖鑒事竊承准政事堂交疆督辦經界局事務

奏請呈擬訂經界暫行條例經界行局條例各省經界籌備處章程經界審查委員會條例奉 此令經界

一事端緒紛繁其職權所在於財政內務農商各部均有關係前令設局辦理冀視財力所能及逐漸設施造

端伊始儘可酌揀員司技士著手進行該局官制暫可毋庸訂定至所擬經界暫行條例暨經界行局條例各

省經界籌備處章程經界審查委員會條例各件著一併交內務財政農商三部會核具復單並發此批等因

并條例章程四件於民國四年五月二十六日鈔交到部正核辦聞承准政事堂交蔡鐸呈請將本局擬訂經

界暫行條例經界行局條例經界審查委員會條例先行試辦一案奉 批令前據擬呈各項條例業交內

務財政農商三部核復應由政事堂轉行各該部迅速核議具復再行察奪此批等因於民國四年十一月二

十五日交出到部遵查四項條例章程內惟經界條例最為重要迭經 等督飭各該主管員司逐條討論并

派員會同籌議往復數四會以此項條例多採用各國成文於吾國地方民情不盡適合又經界事宜經政事

堂會同議決先從京兆派員二縣試辦其餘俟二縣辦有成效再議推行現在派員二縣經界局正定期開辦

經新任督辦龔心湛約集財政部員及京兆財政分署京兆官產處等員赴局討論均以財政部所辦之調查

與經界局所辦之清丈義本一貫惟清丈費鉅而效遲調查費省而效速不過手續有疏密之不同而經界局

試辦派員二縣擬以兩年辦竣第一年辦測量參照財政部呈准調查田畝大綱八條及其表冊格式妥擬經

界試辦章程俾二縣可以著手遵辦至第二年即可為細密之清丈前項條例揆以現時情狀未便施行即使

加以修正而文字但憑理想深恐閉戶造事未能出門合轍臣等復加審核意見相同現辦派員二縣清丈自

應由經界局另行妥擬試辦章程奏明辦理以昭慎重此時毋庸擬頒經界條例以安大局而鎮人心至各省

政府公報 奏稿

三月一日第五十五號

調查田畝財政部已有呈准辦法毋庸另設經界籌備處且京兆經界行局現已歸併亦毋庸虛設條例而清丈期內民間地畝訴訟業經財政部奏請援案變通改歸行政官廳審判欽奉 批准通行遵照是經界審查會條例應隨時酌奪情形因事制宜毋庸預定如蒙 俞允即由臣部行知經界局遵照所有遵議經界局各項條例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帝陛下聖鑒再此摺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農商二部辦理合併陳明謹 奏

政事堂奉

批令准如所議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請將團長金愷簡授陸軍步兵上校連長胡桂林補授陸軍步兵上尉摺

奏為請補陸軍實官人員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准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咨送江蘇水警第一廳第三專署陸軍第二十九各師暨該署現職副官各員履歷表請煩查核辦理等因當經臣部詳如覆

核除與補官資格不符未便核補人員業由臣部分別咨覆外其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六團團長金愷曾於民國二年補授陸軍步兵中校現任軍職暨補官期限已滿三年核與陸軍官佐補官令施行細則第九條升補資格尚屬相符又該師步兵第五團第一營連長胡桂林現任軍職職務已滿二年核與該細則第十條第二項補官資格尚屬相符擬請將該團長金愷一員 簡授陸軍步兵上校連長胡桂林一員補授陸軍步兵上尉以符定章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帝陛下聖鑒訓示謹 奏

政事堂奉

批令金體已另有令明發胡桂林一員准如所擬設官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請將衛戍巴喇等處在事出力人員羅象昭等分別補官給章摺(附單)

奏爲請將衛戍巴喇等處在事出力人員分別補官給獎繕單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據署川邊鎮守使劉銳恆詳稱案據巴安喇嘛壩等處衛戍司令官羅象昭詳稱司令竊計抵邊以來於今兩載中經陳逆步三之變該官佐等尤極勤勞應否獎叙出自鈞裁等語查該部自民國三年一月出關守衛巴理糧道轄地千里兵僅一營游擊分防異常勤勞克使夷匪絕跡運道疏通迄於鄉事發生改令衛戍巴安喇嘛壩等處復能防禦嚴密布置協宜俾陳逆步三不敢西竄一步又對於鄉匪截堵備至弗得出巢肆劫在該司令則督率有方在各官佐則勞績卓著至今已閱兩載實屬有功於國查該司令官軍學優長有體有用其各官佐亦深於閱歷才具可爲應使効用於國家以免埋沒之可惜爲此將據報各員並連同該司令官履歷一並請予獎叙藉資登進而勵將來等情查該衛戍司令官在各員前當陳逆步三之變偵探敵境防守要衝不無微勞足錄所有核與補官資格相符人員擬請按職補官其餘各員分別給章以示鼓勵理合繕單恭摺具陳伏乞 皇帝陛下聖鑒訓示謹 奏

政事堂奉

批令羅象昭已另有令明發餘如所擬分別授官給章單存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陸徵祥

謹將衛戍巴喇等處在事出力人員分別補官給章繕單恭呈

御覽

計開

巴安喇嘛壩等處衛戍司令部副官王尙辰 第一連連長溫玉田 第二連連長雷正藩 第三連連長劉

嶽

以上四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上尉

巴安喇嘛壩等處衛戍司令部第二連排長朱鎮東 第三連排長解宴濱 第四連排長何雲卿

以上三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中尉

巴安喇嘛壩等處衛戍司令部第一連排長孫克前 第二連排長孫德亮 梁 鈺 第四連排長鍾德成

以上四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少尉

四川雅州關文牘范繼淹 巴安喇嘛壩等處衛戍司令部書記長鄧明綱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巴安喇嘛壩等處衛戍司令部軍需長鄒榮光 軍醫長鄒觀光 錄事韓 崑 鍾明高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二等獎章

陸軍部奏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具陳摺(附單)

奏爲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准統率辦事處函開准寧夏護軍使馬福祥詳

稱遵令請保狼山剿匪出力人員並附表冊請代呈一案交由本處核奏奉 准等因除已函復外相應鈔

錄詳文並將案由補授軍官佐暨給勳獎各章人員鈔單函送查照辦理等因准此除准補陸軍初等軍官馬

進忠等十一員暨准給勳獎各章何振基等三十四員遵由臣部分別註冊發給補官勳文勳獎章外其應補

陸軍中等實官並上尉加少校銜人員自應遵請 明令補授理合繕單恭摺具陳伏乞 皇帝陛下聖

鑒訓示謹 奏

政事堂奉

批令馬鴻逵等已另有令明發其蔣文明一員並准如所擬授官加銜單存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陸徵祥

謹將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呈

御覽

計開

騎兵連長蔣文明

以上一員遵請

授爲陸軍騎兵上尉並加陸軍騎兵少校銜

陸軍部奏軍官董自謙等緝匪殲命擬請照章給卹摺

聖鑒事准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陳宦咨陳上年夏間

四川漢軍南路各營奉派剿辦冤寧馬屏等處夷匪第二營哨官董自謙彈傷身死統部參謀兼書記官董義榮失足落水被淹斃命德武將軍督理河南軍務趙倜咨陳駐汴毅軍前在豫南剿辦白照餘黨步十九營排長李文魁隨隊在豐豐縣屬與匪接仗中殞身死先後造送表結請予照章給卹各等因前來臣部詳加覆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三條因公殞命給卹之規定相符擬請以該故哨官董自謙參謀董義榮二員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九十元排長李文魁一員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一百六十元均以三年爲止用示矜恤因資觀感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帝陛下聖鑒訓示進行謹 奏